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与自然人尤晓伟、徐镭共同出资设立浙江比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24 号 3 号楼 115 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,6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6.00%，尤晓伟出资人民币 3,3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3%；徐镭出资人民币 3,1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1%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 1,182,355,723.12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420,587,063.38 元。本次对外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3,600,000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.85%，占公司最近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净额的 0.30%。

综上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新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

自然人情形

(一)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一（自然人）

交易对手方姓名：尤晓伟

交易对手方性别：男

交易对手方国籍：中国

交易对手方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五河新村 85 号 501 室

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：不存在

(二)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二（自然人）

交易对手方姓名：徐镭

交易对手方性别：女

交易对手方国籍：中国

交易对手方住所：上海市虹口区多伦路 201 弄 84 号

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：不存在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浙江比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24 号 3 号楼
115 室

经营范围：软件开发、代理及销售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智能化系统集成及咨询服务；应用在工业的人工智能预测平台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3,600,000.00	36.00%
尤晓伟	人民币	3,300,000.00	33.00%
徐镭	人民币	3,100,000.00	31.00%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更好地丰富物联网生态产业链，以及更好地支持服务客户。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的影

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4日